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34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 22 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的<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在公司云之家 ERP 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计划对象的姓名、职务、股票期权数量予以公示。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披露了《再升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 2022-096），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2-099）。

4、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股票期权注销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原审议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 15 人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 人因工作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811,911 份。

本次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811,911 份。公司董事会将根据 2022 年年度董事会授权按照相关规则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手续。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心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核后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期权的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注销部分期权。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再升科技本次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尚需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相应的注销登记等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对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审核意见；

5、《国浩律师（重庆）事务所关于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之法律意见书》。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29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 22 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等内容。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对于企业（指发行方，下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三）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

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

如果企业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本解释的上述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准则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77,379,426.59	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78,463.78	-4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807,880.56	-4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5,823.05	-9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44.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4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减少 1.44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78,133,321.70	3,417,400,525.18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34,890,823.08	2,194,021,431.62	1.86

本报告期内，公司取得营业收入 3.7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0%，保持了平稳缓慢增长态势，特别是公司新开发的绿色建筑节能材料，广泛用于绿色建筑、家电、高铁、轮船、汽车等领域，在本报告期已实现批量生产和销售，预计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27.85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3.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980.7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2.80%。造成报告期利润下降的因素主要因整体市场消费疲软，大项目订单需求偏弱，而大宗材料及能源成本仍处于高位未回落，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再加上公司产品收入结构发生变化，高毛利产品占收入比在本报告期较去年同期下降，综合各种外部因素所致公司净利润下滑。

但公司仍继续加强研发优势，不断开拓新产品和新应用领域，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绿色建筑领域、家电、家居、航空航天等，不断丰富产品类别和拓展新的应用领域，以促进公司收入和利润保持稳步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39,776.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917.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5,11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55.50	
合计	3,470,583.2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7	因受原材料能源成本居高影响，单位产品毛利率下降，同时受产品收入结构变化等综合因素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80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9	主要系去年干净空气设备项目在本报告期未到回款期，致本期货款收回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4.18	归母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4.08	归母净利润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茂	境内自然人	372,062,408	36.42		冻结	72,800,000
上海广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894,832	6.1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329,422	3.07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672,991	3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12,066	1.31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242,219	0.81		无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A股（交易所）	其他	8,007,202	0.78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102,042	0.7		无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正乾二十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024,300	0.69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550,665	0.64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郭茂	372,062,408	人民币普通股	372,062,408
上海广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2,894,832	人民币普通股	62,894,8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329,422	人民币普通股	31,329,4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672,991	人民币普通股	30,672,99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12,066	人民币普通股	13,412,0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42,219	人民币普通股	8,242,219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中国A股（交易所）	8,007,202	人民币普通股	8,007,2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102,042	人民币普通股	7,102,042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正乾二十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24,300	人民币普通股	7,024,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50,665	人民币普通股	6,550,66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郭茂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6,531,544.67	481,589,845.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1,923,168.00	271,923,16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324,552.84	41,185,344.60
应收账款	566,989,007.54	545,347,597.67
应收款项融资	122,935,941.44	96,691,220.67
预付款项	29,195,921.19	23,798,890.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618,125.92	26,367,246.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9,050,026.21	283,665,042.93
合同资产	12,828,943.97	14,348,907.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936,101.19	18,783,061.91
流动资产合计	1,768,333,332.97	1,803,700,325.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293,107.56	91,260,512.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50,000.00	4,3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5,922,468.23	971,740,442.55
在建工程	23,668,299.59	18,981,483.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513,548.26	26,807,765.73
无形资产	180,523,119.56	184,852,500.14
开发支出	9,394,090.07	2,310,356.03
商誉	262,659,090.97	262,659,090.97
长期待摊费用	4,410,520.92	4,697,15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62,919.44	17,826,40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02,824.13	28,214,498.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9,799,988.73	1,613,700,199.78
资产总计	3,378,133,321.70	3,417,400,525.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40,859,16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319,463.96	37,892,565.15
应付账款	175,564,023.13	194,774,487.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075,488.63	21,677,481.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116,754.04	35,173,465.82
应交税费	7,369,749.08	16,298,252.39
其他应付款	31,877,907.55	20,363,055.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51,813.06	56,222,777.64
其他流动负债	80,432,281.23	80,877,396.91
流动负债合计	518,207,480.68	604,138,648.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700,000.00	49,700,000.00
应付债券	416,801,277.77	410,205,201.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042,394.96	16,155,803.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796,027.46	76,193,93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84,922.97	20,924,162.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62,729.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7,624,623.16	574,341,828.26
负债合计	1,095,832,103.84	1,178,480,476.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1,602,247.00	1,020,258,062.00
其他权益工具	96,795,834.61	96,795,834.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8,389,745.26	212,343,758.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561,767.22	115,563,583.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2,541,228.99	749,060,19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4,890,823.08	2,194,021,431.62
少数股东权益	47,410,394.78	44,898,616.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82,301,217.86	2,238,920,048.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78,133,321.70	3,417,400,525.18

公司负责人：郭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7,379,426.59	368,167,989.90
其中：营业收入	377,379,426.59	368,167,989.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4,679,398.97	317,550,702.68
其中：营业成本	291,171,743.61	249,465,638.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28,535.78	2,779,796.05
销售费用	7,379,729.51	10,759,530.18
管理费用	23,331,538.75	26,350,274.10
研发费用	16,164,017.66	24,741,581.34
财务费用	3,603,833.66	3,453,882.95
其中：利息费用	4,909,934.99	2,963,730.12
利息收入	1,905,915.56	700,983.16
加：其他收益	6,526,538.77	12,465,513.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7,134.19	1,991,209.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32,595.26	1,991,209.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4,644.99	309,773.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0,201.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09,055.59	67,313,984.67
加：营业外收入	24,943.15	165,868.16
减：营业外支出	135,860.77	148,782.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198,137.97	67,331,070.53
减：所得税费用	4,407,896.18	6,453,503.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90,241.79	60,877,566.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90,241.79	60,877,566.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78,463.78	59,290,570.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1,778.01	1,586,996.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90,241.79	60,877,566.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278,463.78	59,290,570.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1,778.01	1,586,996.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0.05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0.058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郭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374,987.18	378,590,894.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08,812.65	13,388,809.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85,147.60	27,859,05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68,947.43	419,838,755.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220,114.57	252,613,043.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740,321.09	52,895,20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72,728.15	18,834,864.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39,960.57	20,730,87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773,124.38	345,073,99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5,823.05	74,764,76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6,30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586,308.80	4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87,124.77	31,425,38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287,124.77	31,425,38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9,184.03	-31,424,974.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66,041.75	3,295,490.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6,041.75	18,335,490.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66,0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5,797.23	1,169,922.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103.26	1,178,6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82,900.49	68,388,56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16,858.74	-50,053,072.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1,997.57	-20,445.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13,849.23	-6,733,728.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4,811,222.92	302,409,56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897,373.69	295,675,832.00

公司负责人：郭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逸

（三）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